

广西壮族自治区青少年科技中心

关于 2018 年青少年高校科学营广东科学营活动 广西营员派出的通知

各有关市科协：

根据自治区科协、教育厅《关于组织参加 2018 年青少年高校科学营活动的通知》（桂科协青发〔2018〕8 号）精神，结合安徽科学营活动管理办公室有关文件要求，广西将组织 20 名学生和 2 名带队老师赴广东参加高校科学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广东科学营时间、地点

2018 年青少年高校科学营广东科学营于 7 月 21—27 日在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举行（各市营员分配情况见附件 1）。

二、广西培训会时间、地点及报到

（一）报到时间：7 月 20 日 10:00--12:00

报到地点：南宁市华星酒店（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七星路 125 号，电话：0771-2097790）

（二）培训时间：7 月 20 日 15:30

培训地点：广西科技馆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一）

（三）所有营员和带队老师须按时抵达南宁报到和参加培训，并由南宁前往合肥。

三、广东科学营活动要求

(一)各市管理办公室应要求营员在出发前自行了解所去高校历史文化和学科特点,进行相关知识准备,增强参与活动效果。登陆高校科学营网站(<http://www.kexueying.org/>)了解活动行程、要求等。

(二)营员派出学校要对参加活动的营员进行安全教育,并督促营员填写好家长声明书;各市科协在出发前对营员再次进行安全教育,明确带队教师职责。

(三)请各市科协与带队老师,带队老师、学生、学生监护人三方签订2018年青少年高校科学营安全协议。

四、其他事宜

(一)根据上级有关要求,科学营活动不允许替换营员和带队老师。请各市做好工作确保入选营员和带队老师全员参加活动,如出现放弃的营员和带队老师,将影响该市明年科学营营员名额,出现放弃名额的学校,不得申请参加下一年度活动。

(二)如遇自然灾害等客观因素导致分营活动行程变更或取消,请各市积极做好解释工作,请带队老师和营员配合相关工作。

(三)为方便管理,科学营活动期间统一行程往返,活动往返车票由带队老师负责购买。请入选广东营活动的营员于6月25日前将车票预收款(活动结束后按实际票价多还少补)交至各自带队老师处(带队老师联系方式详见附件1)。

(四)营员提前或中途退出活动,由此产生的退票等问题由营员自行承担。

(五)培训期间的食宿费由广西管理办公室承担,其余费用自理。南宁市营员和带队老师不安排住宿。

(六) 请于 6 月 30 日前以市为单位将活动回执 (附件 2) 盖章并发传真至广西管理办公室。

(七) 联系方式

广西青少年科技中心 (广西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传真: 0771-2809218

联系人: 梁 高 13036818963

梁艳梅 13217811988

电子邮箱: gxqshdk@163.com

附件: 1. 2018 年青少年高校科学营广东科学营广西营员分配表

2. 2018 年青少年高校科学营活动营前培训回执

青少年高校科学营广西管理办公室
(广西青少年科技中心代章)

2018 年 6 月 15 日

